

证券代码：300075

证券简称：数字政通

公告编号：2018-017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2日下午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强华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已于2018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董事会认真听取了胡环宇先生所作《2017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2017年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2017年度的经营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载的公司《2017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刘先林先生、叶金福先生、邬伦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将在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的《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计通过了《2017年度报告》及《2017年度报告摘要》

《2017年度报告》及《2017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

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四、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02,976,973.8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594,871.96 元，较上年同期增 29.10%，2017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3,062,153,257.73 元，较去年期末增长了 30.18%。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五、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7 年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69,594,871.96 元，法定公积金 12,837,165.66 元，加上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01,844,043.18 元，并扣除 2016 年度股东股利 11,866,263.35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46,735,486.13 元。

公司拟以总股本 424,626,9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738,807.1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六、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也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 年度审计报告》

《2017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18 年日常经营中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强华先生回避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二）通过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保定金迪地下管线探测工程有限公司、保定市金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和保定金迪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公司持股 100%的控股子公司保定金迪地下管线探测工程有限公司、保定市金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和保定金迪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保定金迪地下管线探测工程有限公司、保定市金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和保定金迪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合计 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 6,371.59 万元，已达到承诺经营业绩。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一年，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进口/出口押汇、出口打包放款、银行保函等，担保方式为信用。

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9000 万元（或其他等值外币）期限一年，为上述贷款，公司决定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融资性保函作为担保，金额 9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期限一年。

同意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6000 万元（或其他等值外币），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2 日